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2020年11月10日,西安润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立丰国际广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以及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概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建设未进行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符合环境保护规范的要求, 各项污染物防治措施已落实。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未对周边环境及生态造成不利影响,环境保护资金落实到位,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登记表和审批部门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一一对照进行了建设和实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竣工,由于项目未正式运行,无法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监测,故本次验收仅对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进行调查。我公司根据验收自查情况,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了《立丰国际广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且我单位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组织了验收工作会议,验收会议成员由设计单位、监理单位、验收编制单位和技术专家组成,会议验收意见由书面出具,验收结论简要如下:

立丰国际广场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齐全,环境管理机构制度职责明确,建设地点及规模与环评基本一致,工程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保证,项目投入使用后成立物业管理办公室,设环保专职人员 1-2 人,负有以下职责。

- (1) 贯彻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制定项目的环保规划,环保规章制度,并实施检查和监督。
 - (2) 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
 - (3) 拟定环保工作计划,配合领导完成环境保护责任目标。
 - (4) 配合环保部门,做好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工作。
 - (5) 进行环保知识宣传教育,提高居民的环保意识。
 - (6) 做好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理。

2. 环境监测计划

本次验收由于还未交付使用,暂时没有废水、噪声和固废产生,未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监测,建设单位保证,待项目业主入住后,及时组织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监测,且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对项目生活污水、地下车库废气和项目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定期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废气:项目均使用的天然气为清洁能源,燃烧废气对环境影响不大。车库尾气排放量少,经机械排风系统引至地面绿地中央排放,远离住宅楼及人行步道,排放口采用百叶窗形式,对环境影响小。

废水:项目运行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项目建设 10 座化粪池负责各区域 生活污水处理,均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噪声:项目投入使用后,噪声主要来自水泵、风机等设备噪声。与住宅楼配套的水泵、风机等均布置于地下室,设备房墙壁均采用吸声材料铺设,设备均采用减振基础;地下车库尾气排放口采用百叶窗以降低气流噪声影响,地下车库出入口处已安装隔声罩,并设置禁止鸣笛标示;住宅临近道路一侧均采用中空玻璃窗降低交通噪声对声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物: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为一般固废,项目于地下二层设置垃圾收集点,且本着与周围住宅楼保持 20m 以上距离的原则布置垃圾收集箱,同时定期消毒、垃圾及时清运,并严格执行环评中关于垃圾收集点日常管理的建议。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无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工程环境保护措施均已落实,无整改项。